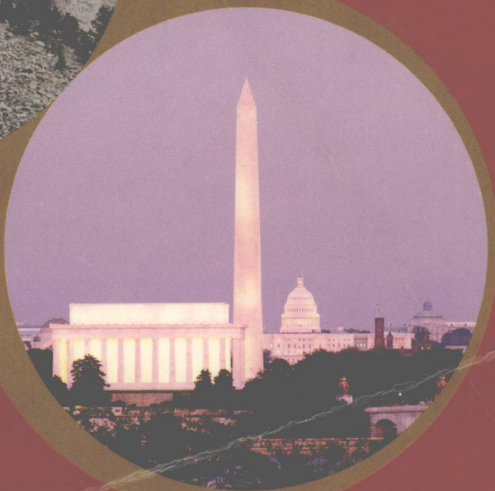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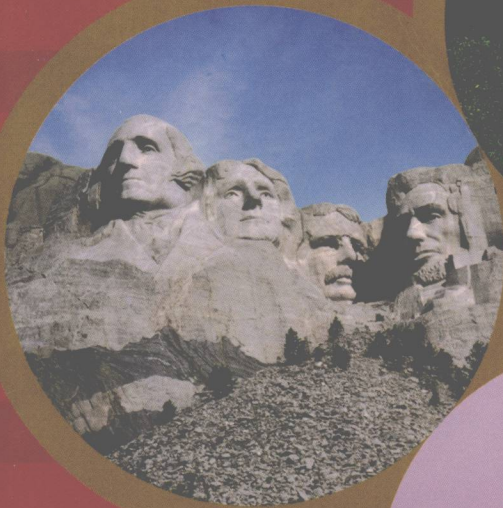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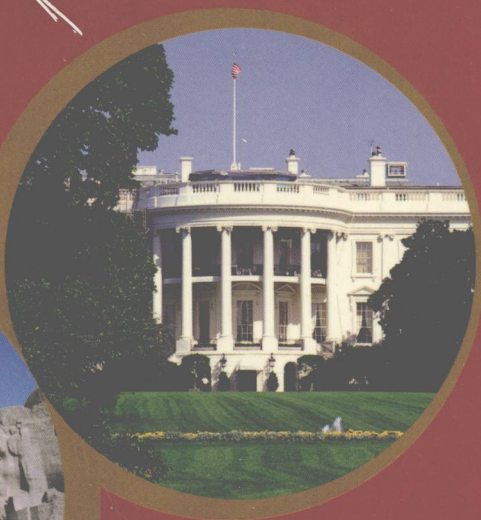


美国总统档案

罗纳德·里根



. 120. 4
00504
2:14

书出版社



第四十任：罗纳德·里根

第一章 青少年时代.....	(5)
成为演说斗士的小荷兰仔	(5)
抢风头的少年	(9)
夏天里的忠告	(18)
梦碎芝加哥	(21)
走出困境	(25)
优秀播音员失业	(33)
播音生涯	(39)
第二章 好莱坞的生活.....	(58)
洛杉矶的艳遇	(58)
与好莱坞下赌注	(65)
初涉好莱坞	(71)
影坛新星	(76)
第三章 军政生涯	(84)
第一批发现纳粹罪恶真相的人	(84)
通用电气剧场的八年	(89)
最后的抉择	(95)
竞选州长.....	(102)
如履薄冰.....	(109)

初获成功.....	(119)
再任州长.....	(126)
五元一角一分周游七国.....	(135)
第四章 竞选角逐	(140)
衣阿华州受挫.....	(140)
“O 与 W”	(142)
决战前奏.....	(147)
“比利门”事件.....	(152)
“假里根”初战告捷.....	(155)
引起震动的选举.....	(158)
“厨房内阁”会议.....	(161)
荣登宝座.....	(163)
“让他再干 4 年吧!”	(165)
第五章 遇刺脱险	(170)
总统遇刺.....	(170)
凶手是谁.....	(173)
枪管之争.....	(175)
第六章 治世方略	(178)
经济复兴计划.....	(178)
血染华尔街.....	(196)
亲近西欧.....	(210)
星球大战.....	(224)
第七章 卸任生活	(266)
终闻骊歌.....	(266)
风采依旧.....	(271)
夕阳共勉.....	(278)
第八章 情感世界	(280)

初涉爱河.....	(280)
失恋.....	(292)
洒脱的单身汉.....	(297)
第一次婚姻.....	(300)
离婚后的花花公子.....	(304)
与南希一见钟情.....	(312)
第九章 珍闻轶事	(324)
“轰炸”大桥.....	(324)
质问艾米.....	(326)
刚刚开始.....	(326)
什么人质?	(327)
寻找马驹的小男孩.....	(327)
怕添麻烦.....	(328)
第十章 总统文库	(329)
发扬美国精神.....	(329)
我的 80 年代新策略	(334)
美国的命运取决于我们.....	(340)
谈家庭生活.....	(347)
中国之行.....	(350)
告退的最后时刻.....	(354)
美满婚姻.....	(356)
最后一次演说.....	(362)
第十一章 评述录要	(366)

第四十任

最保守，最受拥护，
最为强悍的总统

罗纳德·里根





罗纳德·里根

Ronald Wilson Reagan

绰号：达奇

生卒：1911.2.6—2004.6.5

任期：1981.1.20—1989.1.20

出身：平民

学历：大学（尤卡里学院）

职业：演员

党派：共和党

宗教：基督教

职务：加利福尼亚州州长

夫人：南希·戴维斯

子女：2子2女

名言：我其余的部分在哪里？

在谈论英雄时，我一直在用“他们”和“他们的”这样一些字眼。其实，我应该用“你们”和“你们的”这些字眼。因为我此刻正在向我谈论的这些英雄们讲话，这些英雄就是你们，就是生活在这片福地上的公民们。

罗纳德·里根，这位美国历史上年龄最大的总统，虽曾有近4年的军旅生活，却仅为上尉军阶，是军人出身的美国总统中职务最低的。然而，他凭着好莱坞影星的技艺和西部财团的支持，仕途上不断进取，在两任加利福尼亚州州长取得有利地位的基础上，三次参加竞选问鼎白宫，最终于1980年击败时任总统的J.

卡特，成为美国第 39 位总统，1984 年又击败民主党候选人 W. 蒙代尔取得蝉联的地位。在他统治美国几乎整个 80 年代的时间里，不仅改变了美国经济长期“滞胀”的局面，且以对苏联的强硬而著称。他依据美国的科技优势，提出的“战略防御计划”尽管最后没有全面实施，但对美国军事战略的发展和军备实力的提高还是起到了推动作用。

第一章 青少年时代

□成为演说斗士的小荷兰仔

1911年2月6日，美国伊利诺斯州小城塔皮科的大地上还裹着厚厚的大雪。

破晓时分，一个身材颇长的男人拖着踉跄的步伐歪歪斜斜，跌跌撞撞地向乌迪内地方银行的公寓楼走去。

他满脸醉意，一身酒气，一瓶只剩下一半的威士忌酒仍紧紧攥在手中。

推开房门，迎面传来的是一声婴儿的啼哭。这啼哭声石破天惊，把仍处于半梦半醒之间的高个子男人猛的击醒！

“儿子，我的儿子。”高个子男人抚摸着这通体粉红的小生命，喃喃自语。

这个最初名叫唐纳德，后又改名罗纳德的新生婴儿是这个家庭中最后的宁馨儿。——因为，他母亲从此再也不能生育。当高个子男人，即约翰·爱德华·里根酒醒之后，满腔慈爱之情化作兴致的逾扬。他告诉同样守候在家中的朋友们：“看上去罗纳德像个胖胖的小荷兰佬。谁知道呢，有一天他也许长大成个总统。”

说者无意，听者有心。70年后，当“小荷兰佬”通过艰难的竞选登上美国总统宝座的时候，他父亲生前的一位好友闻此事不禁老泪纵横，这位名叫杰西的老者不顾九旬年迈之体，驱车上百里，来到老友墓前，献上一束白花以告慰在天之灵。

他告诉记者：“我是看着罗纳德长大的。也曾亲耳聆听他父

亲的预言，罗纳德通过不懈努力将这一预言变为现实。这实在太美妙了！”

的确，对于这样的一个家庭来说，产生总统的可能性就好比阿拉伯神话一样缥缈而不着边际。罗纳德·里根是从鸡窝里飞出的金凤凰。

里根的远祖是爱尔兰人，在英伦三岛那场旷日持久的粮食饥荒中，他们假道英格兰来到美国。

据约翰的父亲说：“由于当时的美国仍处于蛮荒时期，谋生不易，我就带着你们到处迁移，居无定所。”

也许父亲“不安分”的因子遗传给了约翰，当约翰长大成人并成为一家之长的时候，他也是准备收拾摊子迁移，为他和他的家庭寻找一种更美好的生活。

跟所有爱尔兰人的后裔一样，约翰·爱德华·里根强壮魁梧，精力充沛。他笃信个人与劳动者的权利，敢于大胆地怀疑甚至否定权威。

约翰是一个愤世嫉俗的人，老爱把人往坏处想，这一点，他的妻子，内莉·威尔逊·里根与之截然不同。

内莉是一位美丽、善良的妇人。天主教的仁爱之说在她的身上有近乎完美的体现，向上帝祈祷是她每日必做的功课，她几乎每周都去迪克森基督会教堂参加主日宗教仪式。

内莉总是期望找到人们身上最美好的东西，而且常常能找到，即使是当地监狱里的囚徒也不例外，她总爱给他们带免费的热饭菜。

这两位性格爱好迥异，但同为异乡人的青年结识于1903年一段浪漫的邂逅中。第三年，他们便携手走入了教堂，在距迪克森大约40英里的富尔顿结为伉俪。

好似前生注定的缘份，婚后夫妻俩相敬如宾，感情甚笃。

他们的大儿子在婚后第二年便来到世上，这是尼尔·里根。

约翰是一位勤奋努力的推销员，并自认为能够推销出世界上任何一种东西，但他的专长是卖鞋。在一生的大部分时间里，约翰追求着一种独一无二的梦想：他想拥有一家鞋店……不是普通的鞋店，而是除芝加哥外伊利诺斯州一家最上乘的鞋店，花色品种齐全，各类鞋应有尽有。

为了这个梦想，约翰不知洒下过多少汗水。

小罗纳德·里根呱呱坠地之时，约翰的事业遭受了前所未有的挫折，货物严重积压，资金周转不灵，为此，约翰常常愁眉不展。

有时，约翰失神地看着在婴儿车内东张西望的小罗纳德，深为他的不谙世事而羡慕。“这个小东西，什么都不知道，这真是一种幸福呀。”

当小罗纳德刚刚半岁的时候，约翰再一次搞起了大迁徙——从银行楼上公寓搬进了面对塔皮科中心公园的一所住宅。

塔皮科中心公园真可谓绿草如茵，风景如画。一门南北战争时期遗留下来的火炮点缀其中，给优美的景色平添了几分沧桑的风致。

罗纳德与尼尔这两个尚在蹒跚学步的孩童好像一对小鸟儿脱离了笼子的羁留，重新投入到大自然的怀抱中。

他们在父母的带领下，手牵着手，在平坦的草坪上嬉戏、玩耍。

这真是一段如诗如画的美好日子。

当罗纳德两岁大的时候，全家人再一次当上了“游击队员”，约翰在芝加哥的一家百货商店找到了一份颇有前途的工作。于是，全家住进了芝加哥大学附近的一所小公寓。

小罗纳德不幸患上了严重的支气管炎，不得不住进医院。

他们家的新邻居——一位胖胖的中年妇女，笑起来的时候活象只大号的波斯猫。把自己儿子的士兵玩具特地送到医院。

这位太太很喜欢罗纳德，她说能从罗纳德明亮的大眼睛中找到自己已经夭折的小儿子的身影。

而罗纳德也很喜欢“胖太太”，有时，他甚至期望胖太太是自己的妈妈。特别是在内莉因为生气而斥责他的时候。胖太太可从来不会这样做。

罗纳德把士兵玩具一个个摆在床铺上，在一场假想的战斗中，他成了绿盔军队的指挥官，士卒们英勇果断，绿盔部队不一会儿就大获全胜。

这一天，罗纳德玩得十分开心。

病好后，罗纳德有了更多的机会接触芝加哥这个繁华的大都市。四轮马车、有轨电车、汽车，这一切的一切都诱发了罗纳德无限的好奇心。

一次，父亲对罗纳德说：

“孩子，今天市郊有一场马拉松火车比赛，想跟我去看吗？”

“爸爸，我们现在就去吧。”罗纳德拉住父亲的衣角。

父子俩坐上一辆四轮马车出发了，一路上，小罗纳德呀呀呀地唱着儿歌，父亲则微笑地看着自己的小天使。

赛场上，当看到铿锵作响的救火车喷着浓浓的蒸汽从自己面前飞驰而过时，小罗纳德发出了尖叫声。这种火爆激烈的场面在小罗纳德的脑海中打下了深深的烙印。后来，他不止一次的在日记中写下自己的志愿：当一名勇敢的消防队员。

小罗纳德的其它爱好随着年岁的增长也逐渐显露出来，由于一种天生的好奇心，收藏似乎成了他最热衷的一件事。

他家所住房子的顶楼上，不晓得是哪一位好心的房客遗留下许多收藏品。这些形形色色的鸟蛋和美丽的蝴蝶标本让小罗纳德眼睛为之一亮。

他感觉顶楼是一座有巨大引力的磁场，总是吸引着他奔向那里。

于是，小罗纳德缩小了自己的活动领域，常常滞留在顶楼上达几个小时之久。他为这些标本斑斓的色彩、生动的形态兴奋不已。

老年的罗纳德·里根曾经谈过自己是一个唯美主义者。不知道这种“唯美”的心是否就发源于幼年时对收藏的喜好？

进入小学以后，罗纳德变成了一个书蛀虫，一切有文字的包装品都成了他的读物。

有一天，约翰回家见到罗纳德坐在起居室的地板上，面前放着一张报纸，于是问：“小家伙，你在干些什么？”

“我在看报，爸爸。”罗纳德自豪地回答。

约翰感觉到自己的儿子小小年纪便装腔作势、自作聪明，于是说：“好吧，你读点儿新闻给我听听。”

孰料罗纳德真的把一条有关棒球赛的新闻流利的读了出来。

约翰惊喜不已，他飞也似的跳起身来冲出前门和门廊，邀请所有的邻居来听他5岁的儿子读报。

罗纳德因而也得到父亲给他的最高奖赏——一辆玩具火车。

小学二年级的时候，聪慧的罗纳德便显露了非凡的记忆力。

随便拿起什么东西看，他都能过目不忘，这是一种幸运的本领，让他做课时能轻而易举。但是，也引起一些同龄人的嫉妒，如尼尔·里根。

罗纳德能得到比哥哥更多的宠爱，大半是因为他的聪明伶俐。但有时候，罗纳德却聪明过了头。

□抢风头的少年

每年夏天，迪克森的一家商店都用一个英俊帅气的男模特装饰橱窗。该名模特身着橄榄球队制服。

说不清有多少次了，当里根路过这家商店时，总要驻足观看

这模特的英姿。

说不清有多少清晨，里根坐在家里的壁架上，注视着窗外披挂着厚重防护衣的身躯彼此冲撞、互相争逐。听着那些激动人心的喧嚣声、欢呼声、鼓掌声，不禁心驰神往，总梦想有一天能跟这些运动员一样驰骋于绿茵场。

但里根的运动素质跟同龄人相比只能说差强人意。他体重稍轻、爆发力不够强，加之，存在一个致命的缺陷——眼睛近视。

也许是幼年时接触了过多的文字读物，小里根逐渐发现自己的眼睛在某些场合已不济于事。

在他上八年级的时候，学校的棒球运动开展得如火如荼。小里根是班队二垒上的接球手。一次比赛中，球直冲着二垒打过来，但由于球手力量不足，所以球速并不很快。同伴们满以为里根会把球轻松地接住，谁料，里根傻愣愣地站在那儿一动不动，一点反应都没有。

球在里根身后落地，队友们纷纷鼓起倒掌。尼尔戏谑说：“罗纳德，你真是好样的！”

里根顿时感觉到一种焦灼和屈辱。因为，他的确没有看见球。在听到球的落地声之前，他不知道球正朝着哪个方向飞去。

这让他自信心受到严重的损害。

更糟糕的事情还在后面。

由于内莉是一个演出团体的台柱子，这个团体上演一种被称为“说唱剧”的东西，类似中国的相声。迪克森人相当有创造性，他们会回忆那些戏剧或幽默剧的片段，它们往往出自著名的诗歌、话剧、讲演或书本，被改编成戏剧，然后在教堂的观众面前或其它地方演出。

内莉建议里根上台试试。

不过，当时在外人面前颇为腼腆的里根下不了决心。由于自信心比较低落，里根特别担心自己在舞台上出丑。

但是，一件事促使里根下定了决心，登上舞台。

一天，里根在当地的一家报纸上看到这样一则新闻《尼尔·里根初试身手技惊四座》。新闻绘声绘色地描述了尼尔第一次演出时的轰动情景，并称他“能歌善舞，绝不亚于最好的专业演员”。

里根的性格中有争强好胜、不服输的一面，这种性格促使他想与哥哥在任何领域一争高下。这自然包括演艺事业。“既然尼尔可以，我为什么不能？”里根心想。

于是，他答应了母亲，在一星期后的一个晚上登台演出。

那天晚上，忐忑不安的里根在演出前躲在幕布后面偷偷看着台下座无虚席的观众，心不禁怦怦直跳。

内莉走过来，抚摸一下里根的小脸蛋儿，悄声说道：“孩子，没什么好紧张的，就跟你在家中一样。”

说实话，里根在家中蛮活泼好动的，经常与哥哥一起在吃饭前为父母表演节目。而且，全家一致公认，里根的“演技”绝不逊色于尼尔。

母亲的安抚效果十分明显，里根紧张的心情顿时舒缓下来。

报幕员的声音在此时仿佛也比方才响亮了许多，绛紫色的幕布伴随着观众雷鸣般的掌声徐徐开启。

里根微微闭了闭眼睛，随即满怀信心地走到舞台中央。

小里根穿了一套略略有点肥大的黑色西服，（这是内莉用约翰的旧衣服改造而成的）扎着红色的领结，可爱的脸蛋上嵌着一双蔚蓝色的漂亮眼睛。这幅乖巧的扮相一出场即赢得了不少的喝采声。

现在，里根已经不再感觉到紧张，他清了清嗓子，将那段早已背得熟透的讲演词清晰而宏亮的说了出来，并配以天真、活泼的表情与小幅的舞步。

现场效果好极了，人们笑声四起。掌声不断传出，第三排三

名观众有节奏地呼喊荷兰佬里根的名字。

对罗纳德·里根来说，这种感觉真是飘飘欲仙。这种新鲜的体验让里根难以忘怀。

对一个童年时代被焦灼不安所刺痛的孩子来说，这种掌声简直就是无上的赐福，美妙绝伦的音乐。

里根清醒地认识到，那天晚上当他走下舞台时，他的感觉，他的整个生活都将发生深刻的变化。

但是，在随即而来的一次非正式演出中，里根不慎碰倒了一个花瓶架。要知道，这个花瓶架是一名传教士从遥远中国带回来的，价格相当高昂。

内莉并没有责备里根，她只是说：“孩子，今后可要小心点了。”

可里根已经非常清楚，自己并非是不小心，而是眼中无“物”，根本不知道那儿放着一个花瓶架。

他想把这事儿全盘告诉给妈妈，可又下不了决心——因为，他觉得这对自己来说是非常不能接受的。

他偷偷地将一位好朋友的白框眼镜拿来戴了一天。

这一天，是他这几年中最赏心悦目的日子。

约翰开车带全家人穿过迪克森周围绿油油的田野出外兜风。像往常一样，内莉和约翰坐在前面，尼尔跟里根坐在后排。

当接近城郊绿浪浮动的大草原时，里根从随身携带的提包中拿出了眼镜，架在鼻梁上。

那一瞬间，里根情不自禁地欢呼起来，几乎吓得约翰把车开到另一条岔路去了。谁也弄不清楚里根为何事而欢呼，但是，里根感觉自己的确发现了一个前所未见的绚烂世界。

以前，在里根看来，路旁的树木是一团团模糊而虚幻的绿色，标志牌始终被一阵朦胧的烟雾所掩映着。突然之间，里根已经能够看清楚树上的枝条和树枝上那些摇曳的叶子了。标志牌也

可清晰地印入眼帘，上面画着一些奇特的图案。

“看啊！”里根嚷出声来，原来他看到不远处一大群奶牛正在吃草，这情景是以前从未见过的。

内莉转过头来问里根：“罗纳德，你已经近视了吗？”

里根不好意思地点了点头。

一周后，里根配了一副黑框眼镜——这是一个让里根瞧不起的怪物，厚镜片，黑镜架。不久以后，朋友们都开始把里根叫做“四眼怪物”了。这个典故源自一出著名的舞台剧，里根曾在这出舞台剧扮演过一个角色，真没想到，他真的成了现实生活中的“四眼怪物”了。

里根虽然心有不甘，但毕竟能看清楚东西了，就算坐在最后一排也可看清黑板上的字，这在以前是难以想象的。因此，他必须承受由此招致的各种嘲弄和奚落。

虽然戴上眼镜，但里根并未被赶出班上的棒球队，这也算因祸得福了。

里根的童年岁月中，有许多可资记取的有趣的经历。

比如，在迪克森儿童乐队任鼓手长时，里根曾经历过一桩非常古怪但同时让人捧腹不已的趣事。

当时，天生的好强心促使里根加入迪克森第一支童子军乐队。但是，他不会摆弄任何乐器。于是，就做了鼓手长走在乐队的最前面。这使里根感到非常自豪，同时，又让他感觉自己的责任十分重大。

乐队首次公开演出是应附近小镇居民的邀请为在一战中阵亡的美国英雄儿女举行的纪念游行进行表演，里根和同伴们身着大红色的乐队制服，足蹬长统靴，模样神气极了。

鼓乐队走在整个游行队伍的前面，里根的前面就只有一位骑着枣红色高头大马的游行典礼官。

当行进到围观者较少的一个广场时，典礼官勒马转了一圈顺